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5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403,721,079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清新环境	股票代码	0025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坤	张菁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路69号人民政协报大厦10层	
传真	010-88146320	010-88146320	
电话	010-88146320	010-88146320	
电子信箱	zhqb@qingxin.com.cn	zhqb@qingxin.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业务发展概述

清新环境是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不断坚持自主创新,以工业环境治理为基础,逐步延伸市政水务、工业节能、生态修复及资源再生等领域,是集技术研发、工程设计、施工建设、运营服务、资本投资为一体的综合环境服务商,目前已形成以“生态化、低碳化、资源化”为战略发展方向,聚焦工业烟气治理、城市环境服务、土壤生态修复、低碳节能服务和资源再生利用五个业务板块。

(1)工业烟气治理

公司具备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大型烟气治理技术,为首批参与实践烟气环保第三方治理的单位,业务包括电力、钢铁、水泥等行业脱硫脱硝除尘BOT特许经营与工程服务业务。截至报告期,累计承接火电工程燃煤机组容量超2.9亿千瓦、机组超1100台套,运营脱硫、脱硝等特许经营项目16个、总装机容量达15200MW,连续多年均居于行业前列;累计承接小锅炉总容量超过10.7万吨/小时、钢铁总容量超过6800㎡。

(2)城市环境服务

公司具备从咨询、设计、投资、建设、运营、设备及工艺集成、技术研发为一体的全产业链能力,依托国润水务和深水咨询两大子公司,在川渝区域、粤港澳大湾区具有深厚的水环境治理和城市环境服务资源及业务优势。主要业务为城乡供排水业务、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水务市政设施运营、智慧水务等,以“一城一园一企”多元化业务模式提供系统解决方案。截至报告期,供排水运营项目达34个,年供水量约18000万m3,年污水处理量约49000万m3。

(3)生态修复业务

2021年,清新环境参股四川省天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天晟源公司具备成熟的检验检测、项目调查评估经验,拥有专业的土壤、地下水、地表水调查评估团队,可开展生态环境系统多要素调查评估,可为政府对生态环境智能化管理提供有效支撑。近年来,天晟源公司先后承担农用地、工业场地等各类土壤污染防治调查与评估类项目达100余个。

(4)低碳节能服务

清新环境在双碳政策背景下,积极开展工业节能、园区能源综合服务、新能源电力工程服务。截至报告期,公司现役水泥、建材、铁合金领域余热发电项目16个,总装机容量177 .5MW,处行业领先地位,并逐步拓展干熄焦、碳素等行业节能服务。

(5)资源再生利用

公司已在煤化工、工业固危废等行业内开展废弃资源综合利用等业务,重点项目包括赤峰博元煤焦油加氢、四川雅安危废综合处置、达州危废综合处置、新疆金派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等。目前公司已具备危险废弃物综合处置利用领域的市场拓展、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经验,逐步形成贮存、处置、资源化利用相结合的完整处理体系。

2、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节能环保相关业务,除资源再生业务与上下游原材料市场产品价格相关,其他业务主要采用EPC、BOT、EMC、PPP等经营模式。

(1)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2)BOT(Build Operate Transfer)是指公司与业主签订特许经营类协议,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由公司负责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资产设施,并通过获得持续补贴或出售产品以回收投资、清偿贷款并获取利润。

(3)EMC(Energy Management Contracting)简称合同能源管理,主要应用于节能类业务中,是指用减少的能源费用来支付节能项目全部成本的节能投资方式,这种模式允许用户使用未来的节能收益为工厂和设备升级,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4)PPP(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简称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1,586,748,892.50	10,960,870,318.00	16,447,404,452.09	31.25%	9,926,635,026.60	14,868,197,05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89,171,641.20	4,670,206,686.16	6,394,132,999.22	-4.77%	4,896,277,670.28	6,443,895,082.54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6,879,750,886.31	4,122,884,881.17	4,701,121,602.84	46.34%	3,375,298,869.22	3,746,005,27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217,585.68	210,027,361.72	340,871,003.11	66.70%	379,901,458.13	444,788,27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0,166,981.29	168,478,202.12	168,478,202.12	196.87%	376,323,251.80	376,323,25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95,570.14	328,015,372.54	554,724,593.78	-47.78%	1,345,733,283.54	1,559,749,433.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95	0.1942	0.3152	36.26%	0.3513	0.41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95	0.1942	0.3152	36.26%	0.3513	0.4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6%	4.53%	5.15%	3.21%	7.96%	8.6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5,041,642.30	1,154,520,059.29	1,667,974,651.31	3,152,214,53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155,421.11	135,317,388.04	95,854,704.16	220,890,07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893,297.26	86,381,754.54	94,942,896.31	240,949,03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436,774.19	96,838,898.86	25,064,676.79	51,355,220.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47%	596,118,979	322,448,979	质押	298,059,489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3%	215,191,77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33,889,10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2.30%	32,23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2%	14,332,7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0%	5,670,459				
杨六明	境内自然人	0.21%	3,000,000				
郑欣	境内自然人	0.20%	2,800,692				
吴海珍	境内自然人	0.18%	2,543,000				
俞维华	境内自然人	0.18%	2,502,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份数量为1,009,800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的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 2、公司股东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33,889,100股股份,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180,000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19,709,100股股份; 3、公司股东王瑜珍持有公司32,230,000股股份,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2,980,000股股份,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9,250,000股股份; 4、公司股东郑欣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00,692股股份; 5、公司股东吴海珍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43,000股股份; 6、公司股东俞维华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502,300股股份。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清新G1	149060	2020年03月12日	2025年03月13日	80,000	3.79%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20清新G1”于付息日2021年3月15日支付2020年3月13日至2021年3月12日期间的利息,每10张“20清新G1”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37.90元(含税)。债权登记日为2021年3月12日,除息日为2021年3月15日。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聘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73号),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信用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一次跟踪评级。2021年度,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了跟踪评级,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清新G1”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8.05%	59.08%	8.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016.70	16,847.82	196.8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2.57%	10.67%	1.90%
利息保障倍数	2.95	2.29	28.82%

三、重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6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的要求,客观、公正、独立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在进行各项专项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义务。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公司建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考虑到公司目前总资产规模及未来发展规划,同时还可能存在对审计工作要求时间紧及地域跨度大等情况,为更有效实现对公司及外地分、子公司的审计服务工作,2022年审计费用拟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36人,注册会计师1,45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30人。

信永中和2020年度业务收入为31.7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2.6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7.24亿元。2020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46家,收费总额3.83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21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29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27次和行业自律监管措施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梁志刚先生,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0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已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梁晓燕女士,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春燕女士,201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1年度审计费用合计400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90万元,系根据公司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2021年度审计费用较2020年增加超过20%,主要原因为公司2020年12月31日购买天壕环境节能板块资产,2021年新收购国润水务、深水水务、金派等公司,以及2021年增加内控审计所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2022年度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的调整适当调整审计费用,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行业收费及公司规模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

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的要求,客观公正、独立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的要求,客观公正、独立地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在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尽职、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 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续聘有利于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六)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7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为实现稳健经营,有效规避外汇市场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和生产经营所需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股东权益的不利影响,结合公司经营战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期权、掉期(互换)、期货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前述标的资产的组合。其中与商品挂钩的衍生品交易,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及其他境内外有业务资质的机构进行。

三、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计划

根据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经营需要,经公司及子公司预测,2022年度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工具交易合约量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或等值外币,以上额度的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签署相关交易文件。

四、金融衍生品投资的必要性与可行性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在合法合规前提下,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商品波动的抗风险能力为主要目的;通过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具体业务需求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和收益;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稳定利润水平,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

五、金融衍生品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金融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而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法律及对方违约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七、风险管理措施

1、选择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2、金融衍生品交易以保值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3、慎重选择从事金融衍生品业务的交易对手。

4、设专人对持有的金融衍生品合约持续监控,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或导致发生重大浮盈、浮亏时及时报告公司决策层,并积极应对。

5、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来规避汇率、利率和价格波动风险是合理的,且公司已建立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开展以风险防范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汇率和利率波动的风险,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公司已建立《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28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

2、投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最高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资金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

3、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诚信记录、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短期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4、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目前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次审议批准的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务,包括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管理层已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利用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切实有效的内控措施,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非关联方金融机构发行的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30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周亮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业务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下转B692版)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22-03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18,539,363.54	723,465,864.68	894,189,230.31	10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016,479.91	78,569,407.13	114,105,178.17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697,365.53	77,893,297.26	77,893,297.26	4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443,610.00	122,005,037.43	121,156,477.73	-282.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6	0.0727	0.1055	-21.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6	0.0727	0.1055	-21.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1.59%	1.80%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1,485,881,706.21	21,586,748,892.50	21,586,748,892.50	-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204,959,953.73	6,089,171,641.20	6,089,171,641.20	1.9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36,75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61,645.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2,079.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42,939.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58,424.84	
合计	6,319,114.3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变动项目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80%	报告期内,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
应收款项融资	-52%	报告期内,使用票据支付业务款项
开发支出	137%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支持及鼓励研发创新所致
长期应付款	46%	公司本年开工项目较多,预付款项增加
营业收入	113%	报告期内,与上年公司相比,新增并购公司导致
营业成本	139%	报告期内,随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	受疫情影响,公司回款金额较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	报告期内,BOT项目资产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	上年同期收到定增款项所致,本年报告期内,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47%	596,118,979	322,448,979	质押	298,059,489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1%	214,921,07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33,889,10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2.30%	32,23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清新环境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2%	14,332,790			
中国工商银行-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6,890,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3%	3,262,247			
吴小添	境内自然人	0.22%	3,130,060	